附件：

中标履约承诺书

我单位参加 （项目名称、编号）项目投标活动，并有幸成为中标人，为保证本项目顺利实施，树立我单位诚信、守法的良好形象，我方郑重承诺如下：

一、在本项目投标中无借资质、弄虚作假、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；

二、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签订合同，不提出额外附加条件；

三、投标文件中确定的项目部人员全员到岗，各岗位人员每月在岗时间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天数，项目部人员未经批准不得变更；

四、加强对本项目的管理，对本项目所需资金、设备和技术等给予保证；

五、严格履行合同，保证工期、质量和安全，不违法分包转包；

六、按时足额发放农民工工资，不拖欠农民工工资；

七、服从招标人、监理单位现场管理和监管部门的标后监管，积极配合相关监管部门的检查、调查工作。

八、以上承诺，如有违反，愿意接受相应的处理。

此履约承诺书一式三份，红安县公共资源局、招标人、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各留存一份。

法定代表人（或委托代理人）：（签字）

投标企业（盖章）：

联系电话：

承诺日期： 年 月 日